

河北省质量信息协会团体标准

《电子远传阀控物联网水表》

(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标准起草工作组

2023年09月

一、任务来源

按照河北省质量信息协会《关于2023年团体标准提案申报的通知》（冀质信协字[2023]01号）要求，依据《河北省质量信息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确定《电子远传阀控物联网水表》立项，项目编号为：T2023123。

本标准由河北翔源仪表科技有限公司提出，由河北省质量信息协会归口。本标准起草单位为：河北翔源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二、重要意义

随着万物互联时代的到来，利用物联网技术、大数据、云计算构建智慧城市已经成为了我国城市发展的主要方向。在能源智慧管理中，基于NB-IoT技术低功耗，低成本，强覆盖，大连接等优势，NB-IoT物联网智能水表作为已经成为了各个水表企业进入智慧水务市场的重要抓手。

物联网水表在普通远传水表的基础上增加了NB-IOT无线物联网通讯模块，可以直接通过NB-IOT基站与云服务器进行数据传输通讯，安装使用时无需布线，不需要额外安装采集设备，简化了安装维护过程。物联网水表集测量准、覆盖广、低功耗以及抗干扰能力强等众多优点于一体，是目前智慧水务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受到了国家大力推广。但是目前市场上的物联网水表厂家报价混乱、质量参差不齐，大大降低了其使用性能，此外，现行的智能水表行业标准CJ/T 224和CJ/T 353不能满足用户使用需求，适用范围较为广泛，技术指标较为繁多，缺乏对电子物联网水表的整合规范。

《电子远传阀控物联网水表》标准的制定，是规范行业发展、提高质量要求的迫切需要，是对我国现有水表标准体系的补充和完善，对智能水表市场具有引导作用，可以为市场提供生产、检验和评定质量的技术依据，推动智能水表行业技术发展。同时，有助于更好地服务市场和消费者，维护企业、市场、

消费者利益。

三、编制原则

《电子远传阀控物联网水表》团体标准的编制遵循规范性、一致性和可操作性的原则。首先，标准的起草制定规范化，遵守与制定标准有关的基础标准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河北省质量信息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等编制起草；其次，该标准的制定与现行的国家、行业、地方标准协调一致，相互兼容并有机衔接；再次，该标准的制定符合电子远传阀控物联网水表的实际情况，可操作性强。

四、主要工作过程

2023年07月，河北翔源仪表科技有限公司牵头，组织开展《电子远传阀控物联网水表》编制工作。2023年08月，起草组研究制定了《电子远传阀控物联网水表》立项文件及征求意见稿草案的编制，明确了编制工作机制、目标、进度等主要要求。主要编制过程如下：

（1）2023年07月中旬，召开第一次标准起草讨论会议，初步确定起草小组的成员，成立了标准起草工作组，明确了相关单位和负责人员的职责和任务分工。

（2）2023年07月下旬，起草工作组积极开展调查研究，检索国家及其他省市相关标准及法律法规，对市场上的物联网水表进行调研，并进行总结分析，为标准草案的编写打下了基础。

（3）2023年08月上旬，分析研究调研材料，由标准起草工作组的专业技术人员编写标准草案，通过研讨会、电话会议等多种方式，对标准的主要内容进

行了讨论，确定了本标准的名称为《电子远传阀控物联网水表》。本标准起草牵头单位河北翔源仪表科技有限公司向河北省质量信息协会归口提出立项申请，经归口审核，同意立项。

08月13号，《电子远传阀控物联网水表》团体标准正式立项。

(4) 2023年09月：工作组通过讨论，确定本标准的主要内容包括电子远传阀控物联网水表的定义、结构、计量要求、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等，初步形成标准草案和编制说明。工作组将标准文件发给相关标准专家进行审核，根据专家的审核意见进行修改完善，最终形成征求意见稿。

五、主要内容及依据

本文件规定了电子远传阀控物联网水表的结构及分类、计量要求、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1. 范围

规定本文件的内容以及适用的范围。

2. 规范性引用文件及主要参考文件

GB/T 778.1-2018 饮用冷水水表和热水水表 第1部分：计量要求和技术要求

GB/T 778.2-2018 饮用冷水水表和热水水表 第2部分：试验方法

GB/T 778.4-2018 饮用冷水水表和热水水表 第4部分：GB/T 778.1中未包含的非计量要求

GB/T 2423.7-2018 环境试验 第2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Ec:粗率操作造成的冲击（主要用于设备型样品）

GB/T 25480-2010 仪器仪表运输、贮存基本环境条件及试验方法

CJ/T 133-2012 IC卡冷水水表

CJ/T 224-2012 电子远传水表

CJ/T 535-2018 物联网水表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对本文中重要术语进行了规定，包括电子远传阀控物联网水表、有线电子远传阀控物联网水表。

4. 结构和分类

本文件规定了电子远传阀控物联网水表的结构和分类。

5. 计量要求

本文件规定了电子远传阀控物联网水表的计量特性、最大允许误差、零流量计算读数等计量要求。

6. 技术要求

本文件规定了电子远传阀控物联网水表的外观和封印、技术特性、电子装置特性等技术要求。

7. 试验方法

本文件规定了电子远传阀控物联网水表的检验方法。

8. 检验规则

本文件规定了电子远传阀控物联网水表的检验规则。

9. 标识、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文件规定了电子远传阀控物联网水表的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六、与有关现行法律、政策和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等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并在制定过程中参考了相关领域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其他省市地方标准，在对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贮存和质量证明书等内容的规范方面与现行标准保持兼容和一致，便于参考实施。

七、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结果和依据

无。

八、提出标准实施的建议

(1) 建议加强团体标准的人才建设，建立健全团体标准第三方评价机制，提高团体标准供给质量。

(2) 建议加强团体标准的推广实施，充分利用会议、论坛、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开展标准宣传、解读、培训等工作，让更多的同行了解团体标准，不断提高行业内对团体标准的认知，促进团体标准推广和实施。

九、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

标准起草工作组

2023年09月05日